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2026-037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	33,500万元	295,089.34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32,695.2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8.32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度，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博汇）、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淄博华汇纸业有限公司和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之间互相为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借款、票据、保理、信用证、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等债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12.78亿元（其中外币担保按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

近日，公司发生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金融机构名称	签订时间	协议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1	公司	江苏博汇	北京银行南京分行	2026年10月12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19,500
2	公司	江苏博汇	民生银行盐城分行	2026年10月28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14,0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和2025年12月19日，分别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0.6927%，香港博丰控股国际有限公司持股39.3073%
法定代表人	卢永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562940504P
成立时间	2010年10月11日
注册地	盐城市大丰区港区造纸园区环港东路东侧、四级航道北侧4幢
注册资本	283,394.676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纸制造；纸浆制造；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用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190,168.68 / 1,165,548.78 负债总额 / 704,026.69 / 683,391.31 资产净额 / 486,141.99 / 482,157.47 营业收入 / 582,975.68 / 838,483.88 净利润 / 3,984.51 / 13,841.6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债务人：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亿玖仟伍佰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无反担保。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博汇纸业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和2025年12月19日，分别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所有成员均同意该议案，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范围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32,695.2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32%，无逾期担保；

2、除上述担保外，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无逾期担保；

3、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2024年9月30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2024年10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2026年11月8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员工人数为221人，实际认购股份为765万股，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20万元。

2024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765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1月8日非交易过户至“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三期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批解锁时点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	30%
第二批解锁时点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	30%
第三批解锁时点	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36个月	40%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2026年11月8日届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定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实际解锁比例和数量将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内择机变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并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持有人所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比例进行分配，或在届时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支持的前提下，将持有人解锁比例的对应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

如存在剩余未分配标的股票及其对应的分红，则经管理委员会处理后，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2/3）表决权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公司应当在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2/3）权益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满后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存续期届满前，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过户，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2/3）权益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1月4日、11月5日、11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11月4日、11月5日、11月6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询了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6年11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Engineus Power Holding Inc.出具的《关于提议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4日、11月5日、11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6-044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暨 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Knw2XN0zu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8月29日、2026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暨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韩江龙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东峰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0:00前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CKnw2XN0zu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届时将通过“易董app”或“腾讯会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为了做好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工作，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0:00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Knw2XN0zu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518-81066978

邮箱：ir@hhck-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07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6-042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8日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1日至11月1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m@60057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8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8日 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裁：王衡先生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徐中平先生

独立董事：厉新建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琦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8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1日至11月1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60057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资本证券中心

电话：0571-85866518

邮箱：irm@60057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802 证券简称：沐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至11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维良

CTO兼首席硬件架构师：彭莉

CTO兼首席软件架构师：杨建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魏忠伟

独立董事：高博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9日（星期一）至11月1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秘办公室

电话：021-51166666

邮箱：ir@metax-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0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汇得”）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7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83,7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2.1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最高保字第ND-0085号）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汇得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2026年信字第ND-0085号）项下的债务履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及2026年5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汇得科技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汇得科技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钱建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82MA349RNJ0D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19日
注册地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塘运路13号
注册资本	4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98,077.39 / 89,639.33 负债总额 / 36,057.35 / 30,058.12 资产净额 / 62,020.04 / 59,581.21 营业收入 / 112,263.03 / 118,408.08 净利润 / 2,337.62 / 1,861.68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债务人：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最高担保额（本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

4、保证范围：在授信额度内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各全资子公司2026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本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同意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公司为各子公司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业务发展和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3,7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母公司汇得科技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52.19%，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16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2.5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林平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5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产品名称：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受托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分行

认购金额：募集资金2亿元、自有资金2亿元

产品期限：54天

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募集资金2亿元，自有资金2亿元。

（三）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与经营业务的发展。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3019号文《关于同意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853,700股，发行价格37.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4,178,15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0,084,857.0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4,093,298.93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6年2月5日到位，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019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货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港币等），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公司董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本次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1、自有资金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分行	银行理财	2026/11/06-2026/12/30	20,000万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0.65-2.0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万元	0.65-2.0	54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万元	0.65-2.0	54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业务，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拟投资的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从而影响收益，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49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合肥市包河区云谷路1718号2806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13,650,7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2